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LOBAL SWEETENERS HOLDINGS LIMITED 大成糖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3889)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 全年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2018年	2017年	變動%
收益(百萬港元)	1,961	1,395	40.6
毛利(百萬港元)	203	154	31.3
除稅前虧損(百萬港元)	(205)	(143)	不適用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百萬港元)	(208)	(140)	不適用
每股基本虧損(港仙)	(13.7)	(9.2)	不適用
擬派每股末期股息(港仙)	—	—	不適用

* 僅供識別

大成糖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公告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年度」)的綜合業績連同去年的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收益	4	1,961,004	1,395,090
銷售成本		<u>(1,758,173)</u>	<u>(1,240,651)</u>
毛利		202,831	154,439
其他收入及所得	4	20,374	21,126
銷售及分銷成本		(188,649)	(134,735)
行政費用		(109,323)	(102,825)
其他支出		(56,179)	(31,024)
財務成本	6	(74,540)	<u>(49,708)</u>
除稅前虧損	5	(205,486)	(142,727)
所得稅(支出)抵免	7	(3,010)	<u>2,469</u>
本年度虧損		(208,496)	<u>(140,258)</u>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於其後或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香港以外業務財務報表的匯兌差額		18,250	<u>(18,368)</u>
於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物業重估的所得	10	—	31,565
所得稅影響		—	<u>(7,892)</u>
		—	<u>23,673</u>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除稅淨額		18,250	<u>5,305</u>
本年度全面虧損總額		(190,246)	<u><u>(134,953)</u></u>

	附註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應佔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208,496)	(140,258)
非控股權益		—	—
		<u>(208,496)</u>	<u>(140,258)</u>
應佔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90,618)	(134,443)
非控股權益		372	(510)
		<u>(190,246)</u>	<u>(134,953)</u>
每股虧損	9		
基本		<u>(13.7) 港仙</u>	<u>(9.2) 港仙</u>
攤薄		<u>(13.7) 港仙</u>	<u>(9.2) 港仙</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8年12月31日

	附註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798,859	896,985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130,650	147,999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已付按金		5,254	308
商譽	11	—	—
其他無形資產		1,704	3,243
		<u>936,467</u>	<u>1,048,535</u>
流動資產			
存貨		255,041	169,130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	12	204,724	136,98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3	76,482	66,012
已抵押銀行存款		79,433	41,103
現金及銀行結餘		20,120	173,697
		<u>635,800</u>	<u>586,922</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	14	446,957	176,44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		241,582	258,432
計息銀行借貸		826,378	711,807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120,577	126,095
應付稅項		24,324	26,355
		<u>1,659,818</u>	<u>1,299,135</u>
流動負債淨值		<u>(1,024,018)</u>	<u>(712,213)</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87,551)</u>	<u>336,322</u>

	附註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借貸		182,954	415,663
遞延收入		31,955	34,072
遞延稅項負債		10,759	9,560
		<u>225,668</u>	<u>459,295</u>
負債淨值		<u>(313,219)</u>	<u>(122,973)</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5	152,759	152,759
儲備		<u>(460,047)</u>	<u>(269,429)</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絀		(307,288)	(116,670)
非控股權益		<u>(5,931)</u>	<u>(6,303)</u>
虧絀總值		<u>(313,219)</u>	<u>(122,973)</u>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於2006年6月13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1961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九龍尖沙咀廣東道9號港威大廈第六座22樓2202-04室。本集團主要從事玉米提煉產品及玉米甜味劑的生產及銷售。

本公司為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大成玉米生化科技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董事認為，最終控股公司為大成生化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最終控股公司」或「大成生化」，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大成生化集團」)，該公司為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2.1 編製基準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是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及香港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亦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適用披露規定。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是按照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惟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按重估值計量除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而除另有註明外，所有數值均調整至最接近的千位。

2.2 持續經營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虧損約208,500,000港元(2017年：140,300,000港元)，並於該日錄得流動負債淨值約1,024,000,000港元(2017年12月31日：712,200,000港元)及負債淨值約313,200,000港元(2017年12月31日：123,000,000港元)。另外，由本公司的附屬公司長春帝豪食品發展有限公司(「帝豪食品」)就長春大金倉玉米收儲有限公司(「大金倉」)的利益所授出的財務擔保合約(如附註16所述)產生的任何潛在負債或責任，將可能會對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有關該等情況的重大不明朗因素可能使本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問，因此本集團可能無法於一般業務過程中變現其資產及償付其負債。有鑒於此並根據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嚴格審閱管理層狀況後的建議，本公司管理層已採取以下措施改善本集團的財務狀況：

(1) 與銀行積極磋商，以取得足夠銀行借貸及完善債轉股建議書

本公司管理層已積極與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或「中國內地」)銀行磋商確保當本集團的短期及長期銀行借貸期滿時能得以續延。另外，於2018年3月26日，大成生化主席袁維森先生代表本集團及大成生化集團與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偉峰國際支行(「中國銀行」)代表會面，獲建議本集團及大成生化集團應向中國銀行共同提供一份經修訂的債轉股建議書。於2018年4月2日提交經修訂債轉股建議書後，本集團、大成生化集團及中國銀行之間繼續進行磋商，並已向中國銀行及吉林省人民政府提交多個經進一步修訂的債轉股建議書版本，以供其審議及考慮。於磋商過程中，本集團、大成生化集團及中國銀行商議將大金倉的債務納入債轉股建議書的可行性。其後，再經進一步修訂後的債轉股建議書(「經進一步修訂債轉股建議書」)已由本集團及大成生化集團提交至中國銀行吉林省分行，建議(其中包括)將結欠銀行的負債轉為股權，以降低本集團、大成生化集團及大金倉的負債比率及引入戰略投資者以增強本集團與大成生化集團的資本。經進一步修訂債轉股建議書已由中國銀行吉林省分行審閱，並於2018年8月轉交吉林省人民政府考慮。於2019年2月1日，本集團及大成生化集團於中國的主要貸款銀行代表、吉林省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吉林省國資委」)、吉林省地方金融監督管理局、吉林省農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農投」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農投集團」))以及本集團與大成生化集團的管理層於長春市召開會議，各方認可經進一步修訂債轉股建議書的方向，並重申其促成該建議的意向。主要貸款銀行亦於會議上確認，在此過渡期間，彼等會繼續支持本集團及大成生化集團，並同意(1)不撤回已提供的任何銀行融資；(2)採取一切可能的措施確保所有現有的銀行貸款得以重續；及(3)可按年以代替按月支付利息，以減輕本集團及大成生化集團的現金流壓力。

於本公告日期，吉林省人民政府與本集團及大成生化集團於中國的主要貸款銀行的總部仍在商討經進一步修訂債轉股建議書的細節及條款。於2019年2月1日的會議後，各方一直積極磋商經進一步修訂債轉股建議書的細節。本公司將繼續盡力促使落實經進一步修訂債轉股建議書，這應能解決與附註16所述之財務擔保合約有關的審計限制及有關本集團持續經營的重大不明朗因素。經進一步修訂債轉股建議書以於2019年第三季度末前得出定論為目標，但須經吉林省人民政府及本集團及大成生化集團的主要貸款銀行總部正式審批方告作實。

(2) 監控本集團的經營現金流

本集團已採取多項措施加強營運效率，尤其是錦州廠區及興隆山廠區，以降低營運成本及提升本集團的競爭力。於本年度，本集團亦已優化生產，以減少經營現金流出。

(3) 來自大成生化間接主要股東的財政支持

本集團已從大成生化間接主要股東農投獲取日期為2018年6月8日的確認函，其會於未來24個月為本集團及大成生化集團繼續按持續經營基準提供財務支持，並承擔財務擔保合約(如附註16所述)可能產生的所有責任。上述本集團所獲的支援並無需以本集團任何資產作抵押。

此外，本集團於2018年與農投的附屬公司就採購合共800,000公噸(「公噸」)玉米顆粒簽訂玉米採購合約，以確保玉米顆粒的穩定供應。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本集團向農投的附屬公司購入約121,000公噸玉米顆粒，合共佔本集團玉米採購總額的22.2%。

此外，透過農投的關係，於2018年1月本集團與一家國有供應商(「國有供應商」)就供應500,000公噸玉米顆粒簽訂為期一年的玉米採購合約，以進一步確保2018年玉米顆粒的穩定供應。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本集團向國有供應商採購約138,000公噸玉米顆粒，佔本集團玉米採購總額的25.3%。

農投為國有企業，於2016年8月成立，其於2018年12月31日的未經審核資產淨值為人民幣1,482,900,000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1,173,900,000元)。其負責整合吉林省農業板塊的國有投資。本公司管理層認為農投將能夠支持本集團及大成生化集團的營運，以及為其於吉林省農業板塊的多項投資之間提供協同效應，並向本集團及大成生化集團提供足夠及充足的財務支持。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所依據之持續經營假設的有效性，取決於上述本公司管理層採取措施的成果以及事態的發展。董事建議透過上述步驟獲取額外營運資金。經考慮上述步驟、內部資源、現有及預期可獲得的銀行融資，本集團於自本公告日期起至少12個月內擁有充足營運資金以滿足其需求。因此，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是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並不包括倘本集團未能繼續持續經營而可能需要就有關確認撥備或變現及重新分類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作出之任何調整。

倘持續經營假設不適用則可能須作出調整，以反映資產可能需要按現時綜合財務狀況表所記錄以外的金額變現。此外，本集團或須確認可能出現的額外負債，並分別將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分別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

2.3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是按與2017年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者一致的會計政策為基準編製。惟下列與本集團相關且自本年度起生效的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除外。

本集團已首次採用下列與本集團有關的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之詞彙如下：

-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按公允值計入損益
-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 指定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權益工具
- 強制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債務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在2018年1月1日當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其引入就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的分類及計量、金融資產減值及對沖會計法的新規定。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過渡性條款，比較數字未經重列，且本集團已追溯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至於2018年1月1日存在的財務工具(即首次應用日期)，惟下列所述除外：

- (a) 以下評估是根據首次應用日期存在的事實及情況而作出：
- (i) 釐定持有的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
 - (ii) 指定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或就金融資產而言，指定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及
 - (iii) 撤銷指定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上述引致的分類應獲追溯應用。

- (b) 倘於首次應用日期釐定信貸風險自首次應用以來是否顯著增加會引致過多成本或努力，則相等於可使用年期內的預期信貸虧損金額的虧損撥備會於各報告日期獲得確認直至金融工具獲終止確認為止，除非該金融工具於報告日期具有低信貸風險。

- (c) 就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按成本計量的權益工具投資而言，該等工具於首次應用日期按公允值計量。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分類及計量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本集團金融負債的分類及計量並無重大影響。

下表將本集團於2018年1月1日之各類金融資產由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原有計量類別及賬面金額調整為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新計量類別及賬面金額。

計量類別	根據香港會計 準則第39號 的賬面值 貸款及 應收賬款 千港元	根據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 第9號 的賬面值 攤銷成本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	136,980	136,980
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	3,308	3,308
已抵押銀行存款	41,103	41,103
現金及銀行結餘	173,697	173,697
	<u>355,088</u>	<u>355,088</u>

附註：由於於首次應用日期，本集團之業務模式為持有該等項目以收取合約現金流且現金流僅為支付尚未償還的本金及利息，因此，該等項目持續以攤銷成本計量。

新減值要求之影響

採納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新減值規定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取代(其中包括)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分別就其規定銷售商品及提供服務產生之收益確認以及建造合約收益之會計處理。該準則為收益確認及來自客戶合約之若干成本建立綜合框架，亦引入一整套披露規定，將導致實體向使用者提供財務報表時，須載列收益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性以及實體與客戶訂立的合同所產生的現金流等全面資料。

本集團已選擇使用累計影響過渡方法及已確認首次應用的累計影響為2018年1月1日(即首次應用日期)權益組成部份之期初結餘的調整。因此，比較資料並無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進行重列。

此外，本集團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載之過渡條文，僅將該準則追溯應用於截至2018年1月1日並未完成之合約。

採納該準則不會對本集團收益的計量及確認有重大影響，惟綜合財務報表已作出額外披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2號：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該詮釋指明就涉及以外幣支付或收取預付代價的交易釐定所用匯率的有關交易日期。

採納該詮釋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有任何重大影響。

2.4 尚未予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於綜合財務報表內應用下列與本集團相關但尚未於本年度尚未生效的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僱員福利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具有負補償的預付款項特性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	2015年至2017年週期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重大的定義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³

¹ 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20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生效日期待定

本公司管理層正就未來採納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可能影響進行詳細評估。迄今為止，管理層認為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見下文闡述)外，採納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有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其中包括)承租人的會計方法有重大變動，以單一模型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下的雙重模型。該單一模型規定除非相關資產為低價值資產，否則承租人須就因年期超過12個月的所有租賃而產生的權利及責任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出租人會計法方面，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大致秉承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的出租人會計規定。因此，出租人繼續將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並以不同方式將該兩類租賃入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亦規定承租人及出租人提供更詳盡披露資料。

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將導致確認本集團若干租賃(現時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的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其後，折舊(及減值虧損(如適用))及利息將分別於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中確認。預期於各報告期計入損益中的總額將不會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確認的經營租賃開支有明顯差別。

3. 營運分部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根據其產品及服務組成各業務單位，並具有下列三個(2017年：三個)可呈報營運分部如下：

- (a) 玉米提煉產品分部包括玉米澱粉、蛋白粉、玉米油及其他玉米提煉產品的生產及銷售；
- (b) 玉米甜味劑分部包括葡萄糖漿、麥芽糖漿、高果糖漿及麥芽糊精的生產及銷售；及
- (c) 貿易分部包括於中國華東地區銷售大成生化集團之氨基酸。

管理層(為主要營運決策者)就本集團各營運分部的業績進行獨立監察，以便對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作出決策。分部表現按可呈報分部溢利或虧損(其為經調整除稅前虧損的計量)作出評估。經調整除稅前虧損與本集團除稅前虧損的計量方式貫徹一致，惟該計量並不包括財務成本以及公司收入及開支。

分部間銷售及轉撥是參考按當時向第三方進行銷售所用的現行市價進行交易。

(a) 分部業績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玉米提煉 產品 千港元	玉米 甜味劑 千港元	貿易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分部收益				
銷售予外界客戶	839,324	1,121,227	453	1,961,004
分部間銷售	<u>353,005</u>	<u>90,539</u>	<u>—</u>	<u>443,544</u>
	1,192,329	1,211,766	453	2,404,548
對賬：				
分部間銷售抵銷				<u>(443,544)</u>
收益				<u><u>1,961,004</u></u>
分部業績	(65,214)	(49,539)	(163)	(114,916)
對賬：				
未分配銀行利息及其他公司收入				960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16,990)
財務成本				<u>(74,540)</u>
除稅前虧損				(205,486)
所得稅支出				<u>(3,010)</u>
本年度虧損				<u><u>(208,496)</u></u>

(b) 其他分部資料

資本開支	6,890	16,897	—	23,787
折舊	31,496	45,707	—	77,203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3,854	3,486	—	7,34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淨額	71	140	—	211
存貨撇減(撇減撥回)，淨額	2,089	(2,521)	—	(432)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的減值(減值撥回)，淨額	417	(11,157)	(3)	(10,74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減值撥回)，淨額	17,652	48	(9)	17,691
豁免應付款項	<u>—</u>	<u>(1,188)</u>	<u>—</u>	<u>(1,188)</u>

(a) 分部業績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玉米提煉 產品 千港元	玉米 甜味劑 千港元	貿易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分部收益				
銷售予外界客戶	572,800	812,042	10,248	1,395,090
分部間銷售	<u>320,205</u>	<u>—</u>	<u>—</u>	<u>320,205</u>
	893,005	812,042	10,248	1,715,295
對賬：				
分部間銷售抵銷				<u>(320,205)</u>
收益				<u><u>1,395,090</u></u>
分部業績	(35,618)	(41,508)	646	(76,480)
對賬：				
未分配銀行利息及其他公司收入				178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16,717)
財務成本				<u>(49,708)</u>
除稅前虧損				(142,727)
所得稅抵免				<u>2,469</u>
本年度虧損				<u><u>(140,258)</u></u>

(b) 其他分部資料

資本開支	6,624	82,683	—	89,307
折舊	26,578	34,878	—	61,456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3,721	3,327	—	7,04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淨額	26	673	—	699
存貨撇減(撇減撥回)，淨額	470	(635)	—	(165)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的減值(減值撥回)，淨額	349	(751)	3	(39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回)減值，淨額	<u>(11,471)</u>	<u>699</u>	<u>28</u>	<u>(10,744)</u>

(c) 地區資料

按客戶所在地呈列的收益資料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中國	1,818,523	1,288,782
亞洲地區及其他	<u>142,481</u>	<u>106,308</u>
	<u>1,961,004</u>	<u>1,395,090</u>

按資產所在地呈列非流動資產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中國	<u>936,467</u>	<u>1,048,535</u>

(d)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單一外界客戶佔本集團總收益10%或以上(2017年：無)。

4. 收益、其他收入及所得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項下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銷售貨物	1,961,004	1,395,090

客戶合約收益是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固定價格於某個時間點確認。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其他收入及所得		
銀行利息收入	960	788
銷售包裝物料及副產品的淨收益	—	175
政府補助金(附註)	1,208	2,532
遞延收入攤銷	190	184
分包收入	4,140	2,274
匯兌所得，淨額	695	328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的撥回，淨額	10,743	39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回，淨額	—	10,744
豁免應付款項	1,188	—
其他	1,250	3,702
	20,374	21,126

附註： 政府補助金指給予本公司位於中國內地的若干附屬公司的獎勵，無須符合其他義務及條件。

5. 除稅前虧損

本集團的除稅前虧損已扣除(計入)：

	附註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酬金)			
—工資及薪金		95,537	64,464
—退休金計劃供款		32,790	23,889
		<u>128,327</u>	<u>88,353</u>
出售存貨的成本*		1,746,785	1,235,933
核數師酬金		2,200	2,500
匯兌所得，淨額		(695)	(328)
土地及物業的經營租賃款項		4,304	2,830
折舊	10	77,203	61,456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7,340	7,048
其他無形資產減值		1,539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虧損，淨額		211	699
存貨撇減撥回，淨額(計入銷售成本)		(432)	(165)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減值撥回，淨額		(10,743)	(39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減值撥回)，淨額		17,691	(10,744)
玉米補貼(計入銷售成本)		(955)	(22,854)
		<u><u>1,746,785</u></u>	<u><u>1,235,933</u></u>

* 出售存貨的成本包括僱員福利開支、折舊、土地租賃預付款項攤銷及存貨撇減撥回／撇減，有關款項亦已按各收入及開支類別計入於上文個別披露之相關總金額內。

6. 財務成本

本集團的財務成本分析如下：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銀行借貸利息	57,241	48,929
應付貿易賬款利息	16,736	—
貼現應收票據的財務成本	563	779
	<u>74,540</u>	<u>49,708</u>

7. 所得稅支出(抵免)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由於本集團概無源自香港的應課稅溢利，故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計提(2017年：無)。於中國經營之附屬公司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25%(2017年：25%)的稅率計提中國企業所得稅。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 中國企業所得稅	2,360	4,141
遞延稅項 — 短期差額之發放及撥回，淨額	650	(6,610)
所得稅支出(抵免)	<u>3,010</u>	<u>(2,469)</u>

8. 股息

董事會建議不派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任何股息(2017年：無)。

9.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是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虧損約208,496,000港元(2017年：140,258,000港元)及本年度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527,586,000股(2017年：1,527,586,000股)計算。

由於截至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並無潛在攤薄影響的普通股，故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附註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於1月1日		896,985	780,869
物業重估的所得		—	31,565
添置		23,787	89,307
出售		(530)	(2,202)
折舊	5	(77,203)	(61,456)
匯兌調整		(44,180)	58,902
於12月31日		<u>798,859</u>	<u>896,985</u>

11. 商譽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成本	183,538	183,538
減值	(183,538)	(183,538)
	<u>—</u>	<u>—</u>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商譽已悉數減值。

12.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274,285	221,907
應收票據	6,186	6,307
	<u>280,471</u>	<u>228,214</u>
虧損撥備	(75,747)	(91,234)
	<u>204,724</u>	<u>136,980</u>

本集團一般授予慣常客戶30日至90日(2017年：30日至90日)的信貸期。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主要以人民幣計值。於呈報期末，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根據發票日期計算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一個月內	140,483	89,680
一至兩個月	43,996	32,808
兩至三個月	12,572	7,741
三個月以上	7,673	6,751
	<u>204,724</u>	<u>136,980</u>

1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預付款項	27,233	27,757
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5,703	3,308
中國增值稅(「增值稅」)及其他應收稅項	36,124	27,077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即期部分	7,422	7,870
	<u>76,482</u>	<u>66,012</u>

14.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		
— 第三方(附註(a))	204,572	135,343
— 農投的一間附屬公司(附註(b))	163,046	—
	<u>367,618</u>	<u>135,343</u>
應付票據	79,339	41,103
	<u>446,957</u>	<u>176,446</u>

本集團一般獲供應商給予30日至90日(2017年：30日至90日)的信貸期。

附註(a)：於2018年12月31日，應付第三方的應付貿易賬款包括應付國有供應商的餘額79,700,000港元(2017年12月31日：無)，該應付貿易賬款並無抵押且於信貸期屆滿後按年利率8.0%至9.0%計息。

附註(b)：對農投的一間附屬公司的應付貿易賬款並無抵押且於信貸期屆滿後按年利率8.0%計息。

於呈報期末，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自收到所購買貨品日期起計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一個月內	209,231	59,270
一至兩個月	67,563	4,853
兩至三個月	2,632	3,976
三個月以上	167,531	108,347
	<u>446,957</u>	<u>176,446</u>

15. 股本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法定：		
100,000,000,000 (2017年：100,000,000,000) 股 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	<u>10,000,000</u>	<u>10,0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1,527,586,000 (2017年：1,527,586,000) 股 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	<u>152,759</u>	<u>152,759</u>

16. 財務擔保合約

誠如附註2.2所述，帝豪食品連同大成生化的若干同系附屬公司共同就大金倉自2010年起獲授予的銀行融資向中國的一間銀行提供財務擔保，於2018年12月31日，該等銀行融資的最高額度為人民幣2,500,000,000元(2017年：人民幣2,500,000,000元)。董事已嘗試委聘一家專業估值師評估財務擔保合約的公允值。然而，由於董事無法獲得大金倉的充足及可靠的財務資料，該專業估值師無法完成估值。因此，並無就財務擔保合約於綜合財務報表確認任何財務擔保負債。

獨立核數師報告摘要

下文為本公司之外聘核數師中審眾環(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核數師」)就本集團於本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作出之獨立核數師報告草稿摘要：

不發表意見

吾等不就 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由於吾等的報告中不發表意見基準一節所述事項均屬重大，吾等未能取得充分而適當的審核憑證以作為就綜合財務報表提供審計意見的基準。在所有其他方面，吾等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不發表意見的基準

由於下文同類審核範圍限制，就 貴集團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核數師於日期為2018年3月26日的報告內表示不發表意見。

(i) 財務擔保合約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2及27所述， 貴公司的一間附屬公司連同若干同系附屬公司就授予 貴集團一名前主要供應商的銀行信貸額共同向一間銀行提供財務擔保（「財務擔保合約」），於2017年12月31日及2018年12月31日的擔保金額為人民幣2,500,000,000元。此外， 貴公司最終控制實體的一名間接主要股東已提供書面確認，將會承擔所有財務擔保合約產生的責任，並向 貴集團提供財務支持，以使 貴集團能夠持續經營（「確認函」）。財務擔保合約及確認函並未於綜合財務報表中確認。由於 貴公司管理層並無就確認函設立及應用合適的會計政策，且並未根據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釐定財務擔保合約於初始確認的公允值及其後計量的賬面值，吾等未能確定於2017年12月31日及2018年12月31日是否須就財務擔保合約及確認函作任何調整，而該等調整或會對 貴集團截至2017年12月31日及2018年12月31日的財務狀況以及 貴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表現及構成綜合現金流量表的項目有重大影響。

(ii) 有關持續經營的重大不明朗因素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2所述，於2018年12月31日， 貴集團錄得分別約1,024,000,000港元的流動負債淨值及313,200,000港元的資本虧絀，而 貴集團自2012年已產生虧損，並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208,500,000港元的虧損。另外，任何財務擔保合約產生的潛在責任或義務將可能會對 貴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有顯著的負面影響。該等情況（連同其他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2所載其他事項）顯示存在之重大不明朗因素將使 貴集團持續經營之能力出現重大疑問。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所依據的持續經營假設的有效性取決於附錄2.2所述 貴公司管理層採取措施的成果以及事態發展。 貴公司管理層認為 貴集團將有能力持續經營。因此，綜合財務報表是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而並無包括倘 貴集團未能持續經營時可能需要就有關確認撥備或變現及重新分類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作出之任何調整。

吾等未能就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使用持續經營假設獲得充分而適當的審核憑證。倘持續經營假設不適用，可能須作出調整，以反映資產可能需要按現時於2018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所記錄者以外金額變現的情況。此外，貴集團亦可能需要確認可能產生的額外負債，並分別將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

補救措施的最新資料

核數師於本集團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年報(「2017年年報」)的獨立核數師報告中，就本公司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不發表意見。繼2017年年報及本公司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2018年中期報告」)「補救措施的最新資料」一段所載的管理層回應及管理層已經或將會採取的相關補救措施所述，本公司管理層謹此提供由審核委員會於嚴格審閱管理層狀況後，考慮、建議及同意以下已經或將會採取的若干補救措施的最新資料：

1. 財務擔保合約

誠如2017年年報所詳述，財務擔保合約並沒有於本集團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中確認，是由於本集團未能獲得大金倉的可靠財務資料，使專業估值師無法進行準確估值。於本年度，本公司雖已向大金倉持續提出查詢及要求，但仍未能獲得有關資料。因此，估值師仍無法就財務報告目的對財務擔保合約進行估值。

誠如本公司與大成生化日期為2018年11月6日的聯合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12月3日的通函披露，舊供應商擔保(「舊供應商擔保」)的年期已於2018年12月屆滿，大金倉仍沒有足夠財務資源於貸款(「舊供應商貸款」)到期日進行償還。為避免擔保人或彼等任何一方根據舊供應商擔保被要求即時全數償還舊供應商貸款，大金倉建議透過與中國銀行就全部到期欠付中國銀行的債項訂立新供應商貸款協議(「新供應商貸款」)，且(其中包括)帝豪食品向中國銀行授出新供應商擔保(「帝豪新供應商擔保」)，為舊供應商貸款進行再融資。作為新供應商貸款的條件，帝豪食品向中國銀行授出帝豪新供應商擔保，以就大金倉於新供應商貸款的責任作出擔保。於2018年12月31日及截至本公告日期，大金倉所提取的金額為人民幣2,490,000,000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2,490,000,000元)。

於本年度，本集團繼續與中國銀行磋商透過重組大金倉改善其財務狀況以解除本集團的帝豪新供應商擔保。然而，就重組而言，預計大金倉需要更多時間透過重組來實現其業務計劃。因此，中國銀行並無解除本集團於帝豪新供應商擔保下的責任。然而，本集團將繼續尋找解決方案，以解除本集團於帝豪新供應商擔保項下的義務。

誠如2018年中期報告所披露，於2018年3月26日，大成生化主席袁維森先生代表本集團及大成生化集團與中國銀行代表會面，獲建議本集團及大成生化集團應共同向中國銀行提交一份經修訂債轉股建議書。於2018年4月2日提交經修訂債轉股建議書後，本集團、大成生化集團及中國銀行之間繼續進行磋商，並已向中國銀行及吉林省人民政府提交多個經進一步修訂的經修訂債轉股建議書版本，以供其審議。於本年度，本集團及大成生化集團之管理層與中國銀行、吉林省人民政府及相關專業人士定期會面，商討該建議及其他替代方案，以解決就帝豪新供應商擔保的審計的非無保留意見，例如將大金倉的債務納入債轉股建議的作為其中一個選擇。其後，經進一步修訂債轉股建議書由本集團及大成生化集團提交至中國銀行吉林省分行，建議(其中包括)將結欠銀行的負債轉為股權，以降低本集團、大成生化集團及大金倉的負債比率及引入戰略投資者以增強本集團及大成生化集團的資本。經進一步修訂債轉股建議書已由中國銀行吉林省分行轉交中國銀行總部，並於2018年8月進一步轉交吉林省人民政府審議。有關經進一步修訂債轉股建議書進展的詳情，請參閱附註2.2。

2. 有關持續經營的重大不明朗因素

就與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有關的重大不明朗因素而言，董事已經於附註2.2就改善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發表意見及載列已採取及將採取的多項措施。

取決於附註2.2所載列之建議措施的成功及有利結果，董事會(包括審核委員會)認為本集團於自本公告日期起至少12個月內擁有充足的營運資金以滿足其需求，相關不發表意見有可能不會載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中。此外，本集團已從農投獲取日期為2018年6月8日的確認函，當中農投再次確認其將會繼續透過提供貸款及借貸的財務支持以及向本集團供應玉米顆粒等營運支持予本集團及大成生化集團，並繼續利用其資源及連繫支持本集團持續經營。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集團主要從事各種玉米提煉產品及玉米甜味劑的生產和銷售，該等產品分為上游及下游產品。本集團的上游產品包括玉米澱粉、蛋白粉、玉米油及其他玉米提煉產品。玉米澱粉再作下游提煉以生產多種玉米甜味劑，例如玉米糖漿(葡萄糖漿、麥芽糖漿及高果糖漿)及固體玉米糖漿(麥芽糊精)。此外，本集團亦是大成生化集團於中國華東地區的唯一經銷商，銷售賴氨酸及其他玉米提煉產品。

業務回顧

本集團產品的售價受原材料(主要為玉米顆粒及玉米澱粉)價格、各種產品及有關替代產品在市場的供求情況、以及產品的不同規格所影響。

於本年度，儘管政府繼續大力刺激中國的經濟增長及發展，但中美之間的貿易戰為中國整體經濟環境增加了不確定性。因此，中國2018年經濟增長率下降至其28年最低點6.6%。另一方面，非洲豬瘟(「非洲豬瘟」)在中國爆發對本年度內的飼料行業造成影響。因此，於本年度，本集團上游其他玉米提煉產品的表現受壓。

就玉米供應而言，根據美國農業部的資料，2018/19年度全球玉米產量預計為1,100,000,000公噸(2017/18年度：1,076,000,000公噸)。在美國及中國玉米乙醇的帶動下，加上巴西及阿根廷的玉米產量下降，本年度玉米需求維持強勁，本年度末國際玉米價格上漲至每蒲式耳429美仙(相當於每公噸人民幣1,161元)(2017年底：每蒲式耳351美仙)。在中國，2018/19年度的玉米產量為257,000,000公噸(2017/18年度：259,000,000公噸)，而2018年的消耗量為263,000,000公噸。因此，中國的玉米價格按年上漲27.2%。由於預計中國的玉米陳糧庫存將於2019年逐步消化，預計2019/20收成年玉米產量將會上升。自2016年國家採購玉米取消以來，中國的玉米價格已恢復正常，並由市場機制決定。由於預期2019/20年度玉米收成季節的供應充足，上游玉米提煉業務將視乎其他玉米提煉產品的盈利而定，這將取決於政府對非洲豬瘟爆發的有效控制及宏觀經濟環境。

就砂糖市場而言，全球產量上升使本年度末國際糖價維持於每磅12.03美仙(相當於每公噸人民幣1,829元)的低位(2017年底：每磅15.01美仙，相當於每公噸人民幣2,223元)。在中國市場，甜菜及甘蔗的種植面積擴大，使國內2018/19年度收成季節的糖產量維持於10,800,000公噸的相若水平(2017/18年度：10,500,000公噸)。因此，國內糖價於本年度末下跌至每公噸人民幣5,378元(2017年底：每公噸人民幣6,418元)。由於國際糖價與國內糖價的明顯差距，

中國政府已實施一系列措施，包括針對沒有配額的進口糖增加關稅及對所有糖出口國實行統一關稅政策(而非有利於較小出口國)。相關措施預計將能縮窄國內外糖價的差距，穩定國內糖價。另一方面，由於預計巴西及歐盟將於2019/20年度減少糖產量，這或導致2019/20年度砂糖出現缺口達約2,000,000公噸，有助解除進口糖輸入中國的壓力。

然而，多年來的行業發展已使客戶習慣玉米甜味劑的易用性。糖與甜味劑的替代效應已不如過往明顯。糖價的浮動是甜味劑定價的其中一個參考指標。儘管糖價波動對甜味劑的價格有所影響，甜味劑產品的需求已見穩定。因此，本集團下游甜味劑產品的業績於本年度大致維持穩定。本集團將繼續透過其品牌鞏固市場地位，並持續投入研發以降低營運成本，進一步提高成本效益，同時優化設施使用率以改善營運效能。

財務表現

於本年度，由於錦州廠區經營效率提升，並隨著興隆山廠區的甜味劑生產設施搬遷完成及開始運作，本集團的綜合收益較去年增加約40.6%至約1,961,000,000港元(2017年：1,395,100,000港元)。原材料成本方面，由於省政府的農業補貼政策有所改變，本集團於本年度獲得的玉米採購補貼減少95.6%至約1,000,000港元(2017年：22,900,000港元)。此外，本集團購買玉米顆粒的價格於本年度上漲27.2%。上述因素的合併影響導致本年度每公噸的銷售成本增加14.9%。然而，由於興隆山廠區投入生產後，總銷量增長23.1%至約714,000公噸(2017年：580,000公噸)，且平均銷售價格增加14.0%，本集團的毛利上升31.3%至約202,800,000港元(2017年：154,400,000港元)，而毛利率僅下降0.8個百分點至10.3%(2017年：11.1%)。

此外，本集團的銷售開支及財務成本增加拖累整體表現，使本集團於本年度錄得淨虧損及LBITDA(即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虧損)分別為約208,500,000港元及約46,400,000港元，相比去年錄得淨虧損及LBITDA(即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虧損)分別為約140,300,000港元及約24,500,000港元。

於本年度，管理層一直積極考慮並採取多項措施，以改善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及財務狀況。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附註2.2。

上游產品

(銷售額：839,300,000 港元(2017年：572,800,000 港元))

(毛利：46,500,000 港元(2017年：40,200,000 港元))

本集團的玉米提煉業務方面，由於錦州廠區於本年度的經營效率提升，玉米澱粉及其他玉米提煉產品的銷量分別上升至約212,000公噸(2017年：163,000公噸)及129,000公噸(2017年：101,000公噸)，收益亦分別上升至約559,400,000港元(2017年：362,900,000港元)及279,900,000港元(2017年：209,900,000港元)。玉米澱粉的內部消耗約為143,000公噸(2017年：128,000公噸)，主要用作本集團錦州及上海生產廠區的生產原材料。

由於省級玉米採購補貼計劃出現變動，本集團於本年度獲得的玉米補貼減少至約1,000,000港元(2017年：22,900,000港元)。另一方面，由於本集團玉米澱粉及其他玉米提煉產品的平均銷售成本分別增加14.3%及15.8%，其平均售價分別上漲18.3%及3.9%。因此，於本年度，玉米澱粉分部錄得約15.7%(2017年：12.7%)的毛利率，而其他玉米提煉產品分部則錄得毛虧率14.7%(2017年：2.9%)。

本集團自2016年起一直為大成生化於中國華東地區的唯一經銷商，為其上游玉米提煉產品進行銷售及營銷。於本年度，並無就大成生化上游產品進行貿易業務(2017年：1,600,000港元)。

玉米糖漿

(銷售額：765,400,000 港元(2017年：614,500,000 港元))

(毛利：108,800,000 港元(2017年：95,800,000 港元))

於本年度，玉米糖漿的收益及毛利分別增加24.6%及13.6%至約765,400,000港元(2017年：614,500,000港元)及約108,800,000港元(2017年：95,800,000港元)，該增加主要由於興隆山廠區的葡萄糖漿／麥芽糖漿生產設施搬遷完成及開始運作使銷售量增加8.7%至約251,000公噸(2017年：231,000公噸)。然而，由於中國東北市場主要由低利潤工業用戶主導，加上玉米成本增幅轉嫁予下游業務，玉米糖漿的毛利率於本年度減少至14.2%(2017年：15.6%)。

固體玉米糖漿

(銷售額：355,800,000 港元(2017年：197,600,000 港元))

(毛利：47,500,000 港元(2017年：17,500,000 港元))

於本年度，麥芽糊精的收益及毛利分別增加80.1%及171.4%至約355,800,000港元(2017年：197,600,000港元)及約47,500,000港元(2017年：17,500,000港元)。該增幅主要由於麥芽糊精生產設施搬遷至興隆山廠區已完成，使麥芽糊精的銷售量增加47.0%至約122,000公噸(2017年：83,000公噸)，以及售價與去年相比增加22.9%。連同生產設施搬遷後效率的改善，固體玉米糖漿的毛利率增加至13.4%(2017年：8.9%)。

貿易

(銷售額：500,000港元(2017年：10,200,000港元))

(毛利：無(2017年：900,000港元))

本集團自2016年起與大成生化集團簽訂銷售大綱協議，在中國華東地區營銷及銷售彼等之賴氨酸、玉米澱粉及其他玉米提煉產品。玉米澱粉及其他玉米提煉產品的貿易業績已計入上游產品的財務業績，貿易分部的業績只包括氨基酸的部分。

於本年度，氨基酸貿易的收益減少至約500,000港元(2017年：10,200,000港元)及於本年度並無錄得毛利(2017年：900,000港元)。氨基酸貿易業務倒退主要由於本年度的畜牧業市場氣氛低迷及非洲豬瘟爆發，使賴氨酸市場疲弱所致。

出口銷售

於本年度，本集團出口約39,000公噸(2017年：51,000公噸)上游玉米提煉產品及約16,000公噸(2017年：4,000公噸)玉米甜味劑；出口銷售額分別約為92,700,000港元(2017年：94,200,000港元)及約49,800,000港元(2017年：12,100,000港元)，共佔本集團總收益之7.3%(2017年：7.6%)。

其他收入及所得、經營支出、財務成本及所得稅支出(抵免)

其他收入及所得

於本年度，本集團的其他收入輕微降下3.3%至約20,400,000港元(2017年：21,100,000港元)，此乃由於本年度概無獲授與2017年就錦州上游業務的一次性政府補助金約2,100,000港元相同的補助金所致。

銷售及分銷成本

於本年度，銷售及分銷成本增加40.0%至約188,600,000港元(2017年：134,700,000港元)，佔本集團收益9.6%(2017年：9.7%)。該升幅主要由於錦州廠區產量上升，加上興隆山廠區搬遷完成及生產設施投入使用，導致銷量上升23.1%至約714,000公噸(2017年：580,000公噸)。

行政費用

由於本集團於2017年底就其位於中國用作行政用途之樓宇進行了重估工作，而該等樓宇已升值，並於本年度確認額外折舊支出。因此，行政費用增加6.3%至約109,300,000港元(2017年：102,800,000港元)，佔本集團收益的5.6%(2017年：7.4%)。

其他支出

於本年度，本集團其他支出增加至約56,200,000港元(2017年：31,000,000港元)。該增幅主要由於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達17,700,000港元(2017年：無)所致。

財務成本

於本年度，本集團的財務成本增加至約74,500,000港元(2017年：49,700,000港元)，是由於應付貿易賬款利息增加至16,700,000港元(2017年：無)所致。

所得稅支出(抵免)

由於暫時性差異撥回，本集團於本年度錄得遞延稅項支出約600,000港元(2017年：遞延稅項抵免6,600,000港元)。同時，於中國的一間附屬公司產生純利，於本年度計提中國所得稅支出約2,400,000港元(2017年：4,100,000港元)。因此，本集團於本年度錄得所得稅支出約3,000,000港元(2017年：所得稅抵免：2,500,000港元)。

股東應佔虧損淨額

由於上游業務的經營環境充滿挑戰，財務成本及其他支出增加，於本年度，本集團的虧損淨額增加至約208,500,000港元(2017年：140,300,000港元)。

財務資源及流動資金

借貸淨額

於2018年12月31日的借貸總額減少約118,200,000港元至約1,009,300,000港元(2017年12月31日：1,127,500,000港元)。借貸總額變動是由於2018年12月31日的匯率調整至約61,400,000港元，以及本集團上海業務的計息銀行借貸減少至約34,100,000港元所致。另一方面，於2018年12月31日的現金及銀行結餘及已抵押銀行存款減少約115,200,000港元至約99,600,000港元(2017年12月31日：214,800,000港元)。因此，借貸淨額僅減少至約909,700,000港元(2017年12月31日：912,700,000港元)。

計息借貸的結構及借貸淨額狀況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銀行借款約為1,009,300,000港元(2017年12月31日：1,127,500,000港元)，全部(2017年12月31日：100.0%)以人民幣計值。本年度的平均年利率上升至約每年7.0%(2017年：5.1%)，是由於中國利率上升所致。須於一年內以及第二至第五年全數償還的計息借款比率分別為81.9%及18.1%(2017年12月31日：63.1%及36.9%)。於2018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225,000,000元的計息銀行借貸按介乎7.0%至8.0%的固定利率計息，年期為一年至三年。除此以外，本集團其餘計息銀行借貸均按浮動利率計息。

鑒於管理層持續監管本集團現金流及與銀行維持良好關係，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在重續現有銀行融資方面並無遇到任何困難。

周轉日數、流動資金比率及資本負債比率

授予客戶的信貸期一般介乎30至90天，視乎信用度及與本集團的商業關係而定。雖然本集團的收入於本年度增加40.6%至約1,961,000,000港元(2017年：1,395,100,000港元)，惟本集團已於本年度維持嚴謹的信貸監控。因此，應收賬款周轉日數僅增加至38日(2017年12月31日：36日)。

於本年度內，由於與農投的若干附屬公司簽訂的玉米採購協議給予本集團較佳信貸條款，應付賬款周轉日數增加至約93日(2017年12月31日：52日)。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存貨水平上升50.8%至約255,000,000港元(2017年12月31日：169,100,000港元)，是由於錦州業務的存貨增加所致。因此，本年度之存貨周轉日數上升至約53日(2017年12月31日：50日)。

於2018年12月31日，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分別下降至約0.4(2017年12月31日：0.5)及0.2(2017年12月31日：0.3)。資本負債比率，即債務(即計息銀行借款總額)與虧絀及債務總額(即股東虧絀、非控股權益及計息銀行借款總額的總和)的比率約為145.0%(2017年12月31日：112.2%)。

匯兌風險

本集團大部分營運業務在中國進行，交易以人民幣計值；出口銷售佔本集團收益的7.3%(2017年：7.6%)則大部分交易以美元計值。本公司管理層一直密切監察本集團面對人民幣外匯波動的情況，並認為外幣波動並無面臨重大不利風險。因此，本集團現時不擬對沖所面對人民幣外匯波動的風險。本集團會持續檢討經濟狀況、本集團業務分部的發展以及整體外匯風險組合，並會在日後有需要時考慮適用的對沖措施。

本年度重大交易及回顧年度後事項

終止有關轉讓本集團位於長春市的兩間附屬公司予大成生化集團的交易

謹此提述本公司與大成生化於2017年7月21日、2018年1月16日、2018年7月16日及2018年12月31日的聯合公告，內容有關由本集團轉讓位於長春市的兩間附屬公司予大成生化集團(「交易事項」)及本公司與大成生化於2019年3月12日的聯合公告，內容有關終止交易事項。本集團相關成員公司獲相關銀行告知，最終批准須待相關銀行提出若干條件達成後，方會授出，惟本集團相關成員公司經考慮後並未能接受有關條件。儘管本集團相關成員公司與相關銀行未能就替代方案達成共識，本集團及大成生化集團均正積極就重組彼等各自於中國長春的成員公司的債務(包括債轉股建議書)與其貸款銀行進行磋商。

由於債務重組涉及多間在中國的銀行，有關各方認為保留現時企業架構更易於促進磋商及批核過程。

因此，有鑑於上述各項，賣方及買方共同協定終止買賣協議，且任何一方不得根據買賣協議向另一方提出任何申索。

向大金倉提供財務資助

茲提述本公司與大成生化日期為2018年11月6日的聯合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12月3日的通函，內容有關本集團的一間成員公司為大金倉提供帝豪新供應商擔保。其他資料請參閱本公告「補救措施的最新資料 — 1. 財務擔保合約」及「根據上市規則第13.20條作出披露」各節。

根據上市規則第13.19條及第13.21條作出披露

謹此提述本公司與大成生化於2018年9月21日的聯合公告。根據由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錦州大成食品發展有限公司（「錦州大成」）與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錦州港支行（「貸款人」）訂立的一份貸款協議（「貸款協議」），內容有關一筆於2018年12月到期的十二個月定期貸款（「貸款」），錦州大成須（其中包括）達成一份有關資產負債率的財務契諾，倘錦州大成未能遵守該財務契諾，貸款人有權（其中包括）宣佈貸款項下的尚未償還本金額、應計利息及所有其他應付款項總額即時到期及應付。貸款由本公司擔保，且由本集團若干成員公司提供擔保及抵押以獲取貸款。

根據錦州大成截至2018年8月31日止8個月的未經審核管理賬目，錦州大成未能達成若干貸款協議項下之財務契諾。有關違反事項賦予貸款人（其中包括）宣佈貸款協議項下的尚未償還本金額、應計利息及所有其他應付款項總額即時到期及應付之權利。此外，有關違反事項可能亦觸發由本集團訂立而尚未償還的其他貸款協議（本金總額約人民幣454,800,000元）的交叉違約條款（「交叉違約」）。除交叉違約外，違反事項並無導致觸發任何由本集團或大成生化集團訂立的其他貸款協議及／或銀行融資之交叉違約條款。

於2018年12月18日，錦州大成訂立一份續約協議以重續本金額為人民幣25,000,000元的貸款協議，據此，貸款到期日期已延後至2019年12月。於本公告日期，貸款協議項下的尚未償還本金額為人民幣25,000,000元，而錦州大成尚未就違反貸款協議獲貸款人豁免。此外，本集團亦正向貸款人就交叉違約申請相關豁免。儘管出現上文的不合規事件，本集團在為其營運資金取得銀行融資上並無遇到任何困難。本公司及大成生化將於適當時候就豁免情況更新作出進一步公告。

根據上市規則第 13.20 條作出披露

按本公司於 2015 年 3 月 31 日公告，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及大成生化於 2010 年 11 月至 2015 年 3 月期間就大金倉結欠中國銀行的債項初次授出財務擔保。

誠如本公司與大成生化日期為 2018 年 11 月 6 日的聯合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 2018 年 12 月 3 日的通函所披露，舊供應商貸款年期於 2018 年 12 月屆滿，而大金倉尚未有足夠財務資源償還同日屆滿的舊供應商貸款。為免擔保人或彼等任何一方根據舊財務擔保合約被要求即時全數償還舊供應商貸款，大金倉建議透過與中國銀行就新供應商貸款訂立新貸款協議為舊供應商貸款進行再融資。最高受擔保額為人民幣 2,500,000,000 元的新供應商擔保由帝豪食品及大成生化集團的其他成員公司向中國銀行作出，以就大金倉根據新供應商貸款的責任作出擔保。帝豪新供應商擔保項下擔保的最高本金額為人民幣 2,500,000,000 元。由於本集團提供的擔保的資產比率高於 8%，故根據上市規則第 13.13 條，本公司須在一般披露責任下披露該等財務資助，並須在資產比率出現 3% 或以上增幅時遵守上市規則第 13.14 條。根據上市規則第 13.20 條項下的持續披露規定，本公司亦須在帝豪新供應商擔保生效的相關期間於其中期及年度報告內披露帝豪新供應商擔保。

於回顧年度內的補充資料

搬遷生產設施至興隆山廠區

茲提述 2018 年中期報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本集團暫停生產及遷移位於長春市綠園區的生產設施，以待將生產設施搬遷至興隆山廠區。

本集團的搬遷計劃將以本集團的內部資源撥支，本公司管理層認為，本集團現有的專門技術就生產設施的搬遷而言屬足夠。

年產量 60,000 公噸(「公噸 / 年」)的葡萄糖漿 / 麥芽糖漿生產設施及 30,000 公噸 / 年的麥芽糊精生產設施的搬遷已分別於 2017 年 4 月及 2018 年 1 月完成。其他搬遷項目方面，鑑於經營環境有變，本集團正重新檢討其搬遷項目，及更改其可行性研究以提交(其中包括)相關政府部門審批。故此，更新時間表修改如下：

涉及本集團生產設施的產品	將搬遷相關生產設施的產能 (公噸／年)	生產設施搬遷的預期時間
結晶葡萄糖*	100,000	2019年6月至2020年6月
玉米提煉*	600,000	2019年12月至2020年12月

* 項目時間表有待管理層考慮相關產品市場及(其中包括)獲相關政府部門審批可行性研究而作最終決定。因此，時間表或會變動，本集團將不時向投資者提供更新。

未來計劃及前景

為保持本集團的競爭力，本集團將透過內部研發及與國際行業領先企業一致的業務策略，致力於保持其市場份額及增強產品組合陣容，並加強開發高增值產品及新應用的能力。

短期而言，本集團將整合資源開發上海生產基地，善用在供應原材料／甜味劑產品方面與錦州生產基地的協同效應，以配合相應的中國華東市場，並進一步加強錦州廠區及興隆山廠區的營運效率，以降低營運成本及保持本集團的競爭力。

長遠而言，本集團將繼續借助其品牌鞏固市場地位，並透過引入新高增值產品為現有產品組合增值。

就本集團的財務狀況而言，管理層將全力克服挑戰，於現時市況下採取審慎的態度。

僱員人數及薪酬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共聘用約1,100名全職僱員(2017年12月31日：1,120名)。本集團深諳人力資源對其成功的重要性，並深知人力資源管理在日益動盪的環境

中作為競爭優勢來源的價值。本集團非常注重選拔及招聘新員工、在崗培訓、考核以及獎勵員工，調節員工表現以配合本集團的戰略。本公司亦認同員工的貢獻，並致力保持薪酬福利和職業發展機會以留住現有的員工。薪酬包括按功績給予酌情花紅，符合業內慣例。本集團提供的員工福利包括強制性公積金、保險計劃及績效佣金。

末期股息

董事會決定不建議派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2017年：無)。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及標準守則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董事認為本公司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一切守則條文。

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於2018年10月1日，王健先生已辭任本公司行政總裁。於2018年12月31日，孔展鵬先生已辭任執行董事並不再擔任本公司主席。於2018年12月31日，張子華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代理主席。於2018年12月29日，王貴成先生獲委任為營運總監，負責監督本公司的營運管理及本集團的產品開發。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其條款嚴謹程度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載的必守準則。就於本年度內向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全體董事經已向本公司確認，彼等於本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及本公司的操守守則所載的必守準則。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遵照企業管治守則的規定予以成立，以審閱及監察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包括方偉豪先生(委員會主席)、盧炯宇先生及王文全先生。

審核委員會定期與本公司的高級管理層及核數師會面，以審閱本公司的財務申報程序，以及內部監控、審核程序及風險管理的效益。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於本年度的全年業績。

財務資料之全部詳情

本公司之年報(包括上市規則所規定的資料)將在適當時間於本公司網站(www.global-sweeteners.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刊載。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的2018年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將於2019年5月22日(星期三)上午10時30分假座香港九龍尖沙咀廣東道3號海港城馬哥孛羅香港酒店6樓翡翠廳舉行。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在適當時間於本公司網站(www.global-sweeteners.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刊載及發送予本公司股東。

暫停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2019年5月17日(星期五)起至2019年5月22日(星期三)止(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手續，以釐定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權利。

股東謹請留意，為符合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資格，彼等須確保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及適用的過戶表格須於2019年5月16日(星期四)下午4時30分前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

中審眾環(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之工作範圍

核數師中審眾環(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確認於本公告所載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之數字與本集團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初稿)所載之數字相符。中審眾環(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進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聘用準則或香港核證聘用準則之核證聘用，中審眾環(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並不對本公告作出任何核證。

代表董事會
大成糖業控股有限公司
代理主席
張子華

香港，2019年3月26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一名執行董事張子華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方偉豪先生、盧炯宇先生及王文全先生。